阳城县民政局

 **A**

关于对县人大十七届三次会议第160号

建议的答复

马小龙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合并空心村的建议收悉。现回复如下：

行政村合并是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，增强农村发展活力而采取的一种模式，对农村的长远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。近年来，随着我县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，空心村现象日益增多，针对部分行政村和自然庄规模小、布局分散、资源浪费等问题，县委、县政府带领组织、民政、农业农村等部门人员多次深入乡村调研，面对面听取基层干部和党员群众的意见建议，召开不同层级会议认真研讨、精心组织、多措并举、有序推进，分别于2017年和2020年开展了村组撤并工作。

2017年，我县出台了《关于在全县开展村组撤并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阳办发〔2017〕25号），确定了“党委领导、政府引导、群众自愿、稳妥慎重、因地制宜、利于稳定、利于工作”的村组撤并原则；明确不搞“一刀切”，因地制宜采取“一体式合并”“联建式合并”“帮带式合并”等多种方式；要求“户籍人口200人以下的行政村原则上撤并，200至300人的行政村鼓励撤并”；要求增强统筹性、前瞻性，围绕全县全域旅游、美丽乡村规划布局，打破“撤小村并大村”的惯性思维，鼓励被撤村组向成熟经济区、成熟景点、磨董旅游沿线、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的周边村合并，以实现优势互补、资源共享，拓宽乡村发展空间。在2017年村组撤并工作中，全县共撤销行政村46个，新设立行政村5个，更名1个，净减少行政村41个，撤并后全县村（社区）总数为426个，撤并比例近10%。

2019年，我县出台了《关于加强行政村合并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阳办发〔2019〕93号），明确提出将集体积极性不强、村级组织软弱涣散、“空心村”、村级基本公共服务活动场所配备不全的行政村重点合并。在2020年行政村合并工作中，全县净减少行政村97个，新设置社区4个，更名1个，合并后全县村（社区）总数为335个，其中行政村324个，社区11个。从运行情况看，绝大多数合并村成效明显，整合了农村资源，节约了建设资金和建设用地，而且减少了乡镇管理成本。

我县的村组撤并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还有一些不足需要完善。在今后工作中，我局将持续关注基层组织运行情况，根据上级政策要求，加强调查研究，按照便于管理、便于服务、便于自治的原则，稳妥有序地开展村组撤并工作，巩固基层政权，提高治理水平，推进农村经济社会全面、协调和可持续发展。

最后，感谢您对我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分管副县长：

单位负责人： 承办人员：

联 系 电话：

 阳城县民政局

 2022年8月8日